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暨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蒋炳生先生的书面报告,蒋炳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蒋炳生提交的书面申请材料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正式生效,辞职后,蒋炳生将不再享有在任期间的各项权利,蒋炳生依据《杭州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推举蒋炳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蒋炳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蒋炳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地履行了各项职责,为公司经营发展、规范治理作出重要贡献,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蒋炳生先生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监事蒋炳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组成(符合公司章程)的组成人数,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陈伟林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推举陈伟林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蒋炳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自同届董事会换届在任期间,蒋炳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蒋炳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地履行了各项职责,为公司经营发展、规范治理作出重要贡献,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蒋炳生先生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拟按持股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姓名	职务	是否独立董事	是否薪酬委员会成员
蒋炳生	董事	否	否
陈伟林	非独立董事	否	否

姓名	职务	是否独立董事	是否薪酬委员会成员
蒋炳生	董事	否	否
陈伟林	非独立董事	否	否

1. 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国家环保法规方向的节能环保油墨产品及数码材料、功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国家环保法规方向的节能环保油墨产品及数码材料、功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 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368.72万元,同比增长2.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98.2万元,同比增长1.35%。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总资产	1,780,777,153.08	1,639,800,93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281,424,693.34	1,300,925,782.85
营业收入	31,368,720,111.11	30,693,156,2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913,578.20	10,265,28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16,305.30	12,913,578.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1	12.22
每股收益(元)	0.35	0.46
每股现金流量(元)	0.35	0.46

3. 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品质,拓展下游应用领域,实现可持续发展。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拟按持股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拟按持股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4. 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5. 联系方式
公司董事会秘书: 0571-86271708
投资者关系部: 0571-86271708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5号大和南2号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571-86271708
网址: www.hkchina.com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炳生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22年4月14日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22年4月14日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22年4月14日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蒋炳生先生的书面报告,蒋炳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蒋炳生提交的书面申请材料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正式生效,辞职后,蒋炳生将不再享有在任期间的各项权利,蒋炳生依据《杭州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推举蒋炳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蒋炳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蒋炳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地履行了各项职责,为公司经营发展、规范治理作出重要贡献,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蒋炳生先生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审议并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拟按持股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